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攀枝花中启矿业有限公司

 选矿深度回收与品质提升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攀枝花中启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 选矿深度回收与品质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攀枝花市东区银江镇五道河村（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梁坪片区），以朱矿排土场废石抛尾后的钒钛磁铁矿为原料，对现有选厂范围内的球磨选铁车间、螺旋选钛车间进行技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球磨选铁车间新增1台球磨机、1台塔磨机、2组旋流器、3台磁选机、2台渣浆泵；螺旋选钛车间增加323组螺旋溜槽、2个Φ12m的深锥浓缩斗、4台渣浆泵，其他设备均利旧。项目改建后，年产铁精矿40万t（保持不变），TFe品位由52.5%提升至55%；年产钛中矿21.32万t（新增3.5t万），TiO2品位由36%提升至38%。项目总投资8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万元。

二、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受你公司委托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书”认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在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的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以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三、项目建设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以新带老”措施，依法依规处置原生产线遗留环境问题。

（二）严格落实运营期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原料堆场及粉矿仓封闭，破碎料场采用硬质挡风抑尘网+雾化喷咀及射雾器喷水控尘。新增磨选工序采用“湿式塔磨+磁选”工艺控制粉尘产生；严格落实全市货运脏车整治要求，密闭运输物料、设置车辆冲洗区、建立车辆清洗台账，做到脏车不出厂。

（三）严格落实运营期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区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经道路排水沟引至应急水池（兼做雨水收集池），澄清后用于控尘或选矿用水；选矿废水经斜板浓密机+深锥浓缩斗+尾矿库澄清后，泵至高位水池回用于选矿；过滤机过滤水、堆场渗滤液经收集后泵至高位水池回用于选矿；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废水收集池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尾矿浓缩系统（斜板浓密机+深锥浓缩斗）处理后综合利用。严格落实危废暂存间、润滑油存储间、柴油罐区等区域的重点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四）严格落实运营期各项固废处置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进行合理、规范处置。项目产生的尾矿、洗车废水收集池及应急水池污泥，经选厂尾矿浓缩系统（斜板浓密机+深锥浓缩斗）浓缩后，通过管道输送至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尾矿库堆存；除尘清灰经收集后返回生产工序，作为生产原料使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化验室废液、废化学品空瓶等危险废物依托选矿厂危废暂存间存储，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严格落实运营期各项噪声防治措施。项目设备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润滑保养、合理布局、下沉式安装、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六）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保证出现事故能得到及时、有效处理，强化环境风险管理工作，确保环境安全。严格规范排污口建设，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制和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提升环境保护管理水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加强公众参与。项目在建设及运行管理中，应根据公众的反映，进一步加强与公众的沟通，以适当、稳妥、有效的方式，切实做好宣传、解释、维稳工作，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避免因公众参与工作落实不到位、相关环保措施不落实，导致环境纠纷和社会稳定问题。

（八）其它应注意的事项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报告书”提出的相关要求落实。

四、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试排污前变更或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东区生态环境局负责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15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书”送达东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管。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27日